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水果、零食零售经营权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ZZFSCG-K202531）

采 购 人：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书 03](#_Toc479236969)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及前附表 0](#_Toc479236970)6

[A、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06](#_Toc479236971)

[B、响应人须知 0](#_Toc479236972)8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_Toc479236979)8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_Toc479236981) 19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_Toc479236982) 2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书

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经相关部门批准，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采购单位---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委托，就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水果、零食零售经营权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内容如下：

**1、采购类型、方式**：分散采购，竞争性磋商。

**2、采购项目名称：**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水果、零食零售经营权采购项目。

**3、采购项目编号：**ZZFSCG-K202531

**4、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单位 | 最高限价（结算率）% | **服务期限** | **备注** |
| 1 | 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水果、零食零售经营权采购项目 | 1 | 项 | 90% | 1年，具体以合同时间为准。年度合同期满后，根据中标人在本年度内的诚信履约和综合考核情况，双方可协商续签下一年度承包合同,续签次数不超过两次（1+1+1）（采购人也有权选择重新组织采购）。 |  |

**5、合格的供应商应同时具备的资格要求：**

5.1（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2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方；

5.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申请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响应人应委托1名响应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递交响应文件。

接收文件地点：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响应截止时间：2025年7月1日14:00时整

6.2 请各响应人在递交完响应文件后，立即离场。电话保持畅通，确保接到电话后30分钟内到达开标现场，10分钟内电话未接通或接通电话后30分钟内未到达现场视同放弃。响应人应服从代理机构现场管理。

6.3 为避免人群聚集，请响应人务必做好风险评估，建议提前1小时以上到达现场。

6.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7、磋商时间、地点：**

7.1磋商时间：2025年7月1日14:00时；

7.2磋商地点：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开化县芹南路72号）。

7.3项目采用钉钉直播“不见面”开标方式，请各响应人提前下载“钉钉”app，并安装注册。响应人代表可通过搜索群号60490049158加入项目钉钉直播群，观看现场直播。每个响应人仅限投标代表加入钉钉直播群，投标代表申请加入时需进行身份验证，注明“公司名称+投标代表名字”，否则验证不通过。

**8.询标**

8.1评标时评审小组认为需要响应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将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询标。响应人的答复函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通过电子邮件发至指定邮箱（1286922959@qq.com ）。每次询标答复时间不得超过30分钟，以询标邮件实际发出时间为准，逾时做自动放弃处理。

**9、质疑和投诉：**

9.1响应方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响应方对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相关部门投诉。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0、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

单位地址：开化县永吉二路行政中心1号楼

联 系 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5924089216

**11、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开化县芹南路72号

联 系 人：方女士

联系电话：0570-6023009

本次采购的《采购内容及要求》有疑问，请与采购单位联系。

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二五年六月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及前附表

**A、响应人须知及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须 知** |
| 1 | 采购项目概况 | 采购单位：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  采购内容：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水果、零食零售经营权采购项目（详见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项目编号：ZZFSCG-K202531  最高限价（结算率）：90%。  服务期限：1年，具体以合同时间为准。年度合同期满后，根据中标人在本年度内的诚信履约和综合考核情况，双方可协商续签下一年度承包合同,续签次数不超过两次（1+1+1）（采购人也有权选择重新组织采购）。 |
| 2 | 踏勘现场 | 供应商自行组织，费用自理。 |
| 3 | 信用查询 | 参考《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将对本项目响应人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年内；  3）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
| 4 | 磋商有效期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起90日内。 |
| 5 | 响应文件递交 | 递交至：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开化县芹南路72号）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7月1日14:00时 |
| 6 | 联系方式 | 联系电话：0570-6023009 电子邮箱：1286922959@qq.com |
| 7 | 响应材料 | 响应文件：均须标注正本、副本字样，其中报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技术商务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资格证明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以及提供所需的有关材料，并按规定分册装订。**投标时需提供一份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为纸质投标文件的盖章扫描件，电子投标文件需单独密封。** |
| 8 | 响应截止时间 | 2025年7月1日14:00时 |
| 9 | 磋商时间  及地点 | 磋商时间：2025年7月1日14:00时  磋商地点：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开化县芹南路72号） |
| 10 | 供应商出席  磋商会议 | 1、响应人须提前下载“钉钉”app，并安装注册。响应人代表可通过搜索群号60490049158加入项目钉钉直播群，观看现场直播。每个响应人仅限授权委托人加入钉钉直播群，申请加入时需进行身份验证，注明“公司名称+授权委托人姓名”，否则验证不通过。  2、若因网络或操作等原因造成不能正常直播或直播有缺陷的，将在项目结束后将现场音视频录像分享至钉钉直播群，供响应人回放。  3、因采用钉钉直播“不见面”方式招标，建议响应人安排一名能熟练使用“钉钉”APP或有较高网络操作能力的投标代表。  **4、请各响应人不要远离开标现场、保持电话畅通，确保接到电话后30分钟内到达开标现场。10分钟内电话未接通或接通电话后30分钟内未到达现场视同放弃。** |
| 11 | 成交公告  及成交通知书 | 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发布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 |
| 12 | 签订合同时间 |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 13 | 合同价格条款 |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以成交单价（结算率）为基准，政策性变化等均不允许调整。 |
| 14 | 履约保证金 | 缴纳：合同签订后5日内向采购人缴纳壹万元的履约保证金，在项目履行完毕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
| 15 | 重要提醒 | 1、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100分，其中报价分值30分、技术商务等分值70分。  2、供应商应根据本采购项目的具体应用情况，在报价中充分考虑项目实施中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3、评标委员会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带“▲”为必须满足的实质性内容。  5、本采购文件未尽事项按法律法规及行业主管部门文件执行。 |

**B、响应人须知**

**一、总则**

**1**、**项目概况**

1.1采购单位：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

1.2采购内容：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水果、零食零售经营权采购项目（详见《采购内容及要求》）

1.3采购编号：ZZFSCG-K202531

1.4最高限价（结算率）：90%。

1.5服务期限：1年，具体以合同时间为准。年度合同期满后，根据中标人在本年度内的诚信履约和综合考核情况，双方可协商续签下一年度承包合同,续签次数不超过两次（1+1+1）（采购人也有权选择重新组织采购）。

**2、合格的供应商应同时具备的资格要求**

2.1（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方；

2.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申请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响应费用**

3.1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响应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3.2 招标代理费和评委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协议价3000元，评委费按实际费用支付。**

**▲4、磋商委托**

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应准时参加磋商会议（如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会议的，须携本人身份证；如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的，还须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须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5、特别说明**

供应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且在有效期内)。

6、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解释权归采购单位，其余部分归采购代理机构。

**二、磋商文件**

**7、磋商文件构成**

7.1 磋商文件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书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响应文件或资料，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

8.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不足5日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2不论采购单位向供应商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供应商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信息发布网上公告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四部分组成。

▲**9.1资格证明文件**

9.1.1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封装形式：一正四副，封装成一袋）：

1. 磋商响应函（格式附后）；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为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格式附后）；

（5）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9.2技术商务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技术商务评分索引表；

（2）项目实施方案；

（3）质量保障措施；

（4）安全保障措施；

（5）售后服务；

（6）合理化建议；

（7）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技术资信评分证明等）。

**9.3 报价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响应函（格式附后）；

▲（2）响应一览表（格式附后）；

（3）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0、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0.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10.2 除技术性能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0.3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1、磋商报价**

11.1 **响应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本项目采用结算率方式进行报价，结算率高于90%的为无效报价。报价包含采购范围内相应服务的全部内容，包括完成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水果、零食零售经营权采购项目（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三章内容）和合同条款约定的一切费用。除非另有规定，响应人所报结算率在合同实施期间应保持不变，均不受市场价格及政策性价格的调整而增减。**

11.2响应方对《响应一览表》中的报价只能提出一个不变报价，采购单位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11.3在服务需求不变的情况下，后轮磋商的价格、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等必须优于或等于前一轮磋商的价格、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否者做无效标处理。

11.4 文字大写的数据与数字表示有差别，以大写为准。

11.5 响应方应按上述条款的要求填写，作为磋商小组选定成交方的标准之一，但不能限制采购单位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2、响应文件的编写要求**

12.1响应方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为响应方的责任。

▲12.2 响应文件需打印，且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表达准确，不应有涂改增删处，如修改时，修改处须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12.3 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13、磋商的有效期**

13.1 响应文件从响应截止期结束后90天内有效。

13.2 特殊情况下，采购单位可与响应方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四、响应文件的包装与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4.1响应文件均须标注正本、副本字样，其中报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技术商务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资格证明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投标文件1份；正本和副本如有差别，以正本为准。

14.2响应文件由响应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响应方应写全称。

**15、响应文件的封装：**

▲15.1响应方应按报价文件、技术商务文件、资格证明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四部分单独密封封装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封装在一个包装袋中。投标时需提供一份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为纸质投标文件的盖章扫描件，电子投标文件需单独密封。

15.2包装封套上应注明：

（1）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水果、零食零售经营权采购项目响应文件，并注明资格证明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电子投标文件

（2）项目编号：ZZFSCG-K202531

（3）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4）在开标前不得开启。

15.3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响应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16、响应截止时间和地址**

16.1响应方应按响应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日期和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超过截止时间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16.2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补充、修改后重新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当按本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17、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五、磋商、评审**

**18、磋商会议程序**

（1）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代表及有关监督人员参加。程序如下：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通过搜索群号60490049158加入项目钉钉直播群，观看现场直播。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响应人及有关监督人员参加。

（3）主持人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告知响应人代表相关权利、义务、开评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3）采购人代表检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主持人宣布检验结果；

（4）主持人当众启封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清点正本、副本数量，提交磋商小组评审；

（5）公布资格证明文件评审结果；

（6）由磋商小组对技术商务文件和报价文件进行评审；磋商小组分别与供应商就价格、服务等认为需要磋商的内容进行磋商。逐家磋商为一个轮次，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

（7）磋商结束后，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8）由主持人宣布各供应商首次报价、技术资信得分与最后报价、总得分；

（9）磋商小组按磋商办法和细则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人；

（10）主持人宣读评审结果；

（11）磋商会议结束。

**19、组建磋商小组**

19.1评审工作由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9.2磋商小组负责人由磋商小组成员推荐产生，采购单位代表不得担任磋商小组负责人。

**20、****磋商程序**

20.1磋商小组评审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0.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均有同等的磋商机会。

20.3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0.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0.5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0.6如磋商文件有实质性的变动，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0.7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0.8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全体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21、评审原则**

21.1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响应方接触。

21.2评审中因磋商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磋商小组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审。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所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补足磋商小组成员的，应当停止评审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磋商、评审资料，并告知供应商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21.3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1.4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1.5磋商小组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

**22、响应文件的澄清**

22.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3、响应文件的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响应文件中响应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响应方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响应方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磋商办法**

24.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满分为100分，其中报价分值30分，技术商务等分值70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方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24.1.1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24.2评分标准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1 | 报价分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0-30分 |
| 2 | 项目实施  方案 | 总体实施方案：根据响应人总体实施方案（包含运行方案、管理方针、管理目标、仓储管理以及针对本系统的特殊性对服务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难点重点问题进行分析及提出解决对策等）及措施的严密性、科学性，以及是否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等进行打分0-10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0分 |
| 配送方案：根据响应人经营场所及配送仓库的地点离采购人直线距离的远近（响应人需提供经营场所房产证明或租赁证明）以及配送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等进行打分0-10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0分 |
| 应急实施方案：根据响应人拟投入本标项的应急配送预案（临时突发性特殊采购、急件采购、大宗采购）、反应时间、应急配送人员技术能力、服务保障、食品安全事故等应急方案等进行打分0-8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8分 |
| 3 | 质量保障  措施 | 根据投标货物的进货来源、加工、包装、储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障及食品安全措施的严密性、科学性等进行打分，0-10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0分 |
| 4 | 安全保障  措施 | 拟指派服务人员中，持有健康证（有效期内）的每人次得1分，最高2分。  **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和健康证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0-2分 |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配送、验货方案及食品配送质量、数量、品种、进货渠道等方面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由评委进行酌情打分，0-6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6分 |
| 5 | 售后服务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详细的服务措施；服务力量；提出的问题能否及时有效的提出解决方案；是否有稳定、专业、可靠的后续服务队伍；发现问题的响应时间等进行打分，0-8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8分 |
|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恶劣天气、配送人员及车辆突发状况、食品安全卫生事故预防等情况如何补救方案进行打分，0-8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8分 |
| 售后服务网点：根据响应人拟投入本标项提供售后服务网点情况进行综合评价酌情给分0-5分。 | 0-5分 |
| 6 | 合理化建议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合理化建议，每提供一条得1分，最高得3分。 | 0-3分 |
| 合计 | | | 100分 |

**25、磋商无效的情形：**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1）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密封，未按规定递交响应文件的；

（4）技术商务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中含报价；

（5）磋商文件中有▲处条款响应方未作实质性响应的；

（6）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7）响应文件含有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6、采购终止的情形**

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应予终止。终止后，采购单位应将终止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证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成交通知及成交公告**

27.1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发布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

27.2成交公告发布同时，由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签发《成交通知书》。

27.3《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代理机构、成交方和采购单位具有法律效力。

**28、质疑与投诉**

28.1响应方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响应方对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相关部门投诉。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2质疑和投诉联系人：

采购单位：王先生 电话：15924089216

代理机构：方女士 电话：0570-6023009

28.3质疑材料递交方式：文档电子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发送至以下信箱：[1286922959@qq.com](mailto:khxztbzx@163.com)，或递交到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六、合同授予**

**29、签订合同**

29.1成交方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29.2 如成交方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或拒签合同，则按成交方违约处理。

29.2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经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鉴证盖章后生效。

29.3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做实质性修改。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经营场所**

1、本次招标营业地点为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所属水果、零售零售区。

2、中标单位入场需对供应区进行整理及装饰，装修方案需交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

3、中标人不得超采购人指定的经营场所范围经营。

4、中标单位须按月足额缴纳经营期间产生的水电费。

**二、经营管理的一般要求**

采购人为改善后勤工作，引进诚信经营、优质服务，开成一家放心实惠的水果、零食店。现将机关食堂内的水果、零食以招投标形式承包给中标单位经营。机关食堂内的水果、零售零售区应该由承包方自营，不能以任何形式转包。

**（一）对本机关单位供应区的要求：**

1、经营时间的确定：每个工作日的上午11:00至下午13:00；晚上5:30至晚上19:30。中途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时间。

2、主要销售范围：销售范围主要以水果、零食为主，要求品类丰富，满足机关干部的采购需求，质量标准根据国家现行有关标准执行，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应的零食类商品须在有效保质期内，必须要有产品合格证，食品类还要有卫生许可证、SC认证等证件或标识；不允许经营有毒、有害、放射性、噪音、污染环境等影响职工身体健康的项目。

3、供应区经营所需的各类设备设施（如柜台、货架）等由中标单位自行解决。

**（二）经营期限：**1年，具体以合同时间为准。年度合同期满后，根据中标人在本年度内的诚信履约和综合考核情况，双方可协商续签下一年度承包合同,续签次数不超过两次（1+1+1）（采购人也有权选择重新组织采购）。

**（三）结算率、付款方式及其它费用**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后5日内，向甲方缴纳壹万元的履约保证金，在项目履行完毕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2、在经营期内有违约行为或安全事故发生，中标单位负相关的经济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从中标单位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违约金。

▲3、经营销售的水果产品价格不得超过本地市场价或响应人所属自营店商品的价格，每发现一起，扣罚1000元（从当月结算费中扣除）；超过三起以上采购人有权取消其经营权。

▲4、中标人只能在本次招标的经营区域内，为采购人提供凭机关食堂就餐卡消费服务，就餐卡消费不得向外扩展（比如兑换购物卡、消费券、代金券、提货券或各种类型电子券），否则费用和中标人不予结算。食堂就餐卡刷卡机采购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并只能安装在本次招标的经营区域内。

5、采购人和中标人每月结算一次，结算日为每月的25号。只结算通过食堂就餐卡消费购物的费用，结算率为中标结算率；其他支付方式不予结算。

6、结算时，中标人需提供正规发票。

**（四）考核**

供应商的考核以日常考核和年终考核相结合，将供应商分为优质供应商、一般供应商、不合格供应商三个等级进行分级管理。日常考核由各食堂经理负责，以月为考核周期，主要考核送货质量、服务态度、供货能力、商品价格、商业信誉等。年终考核由食堂管理科负责，主要考核供应资质、供货能力、商业信誉、送货质量、服务能力、货物价格、日常考核情况。日常考核或年终考核不合格的供应商，采购人有权不再续签下一年度合同，重新招标。

附件 考核办法

**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水果、零食零售供货商**

**日常考核评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货商名称 |  | | | | | | | | | |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 | | 备注 | |  | |
| 考核项目 | 分值 | 考核得分 | | 考核原则 | | | | | | 扣分原因 | | |
| 商品质量 | 40 |  | | 1.产品质量好得满分；2.每出现一次质量问题，视情节轻重扣2-5分；3.发展质量事故得0分。 | | | | | |  | | |
| 服务态度 | 15 |  | | 1.服务态度好得满分；2.出现质量问题不及时退还货或不服从食堂管理要求的，视情节轻重一次扣1-3分，扣完为止． | | | | | |  | | |
| 商品价格 | 15 |  | | 1.价格合理，不超过本地市场价及自营店；2.出现价格投诉，视情节轻重一次扣1-5分，扣完为止． | | | | | |  | | |
| 供应能力 | 15 |  | | 1.按时足量供应得满分；2.延期或量不足的情况视情节轻重扣1-3分；3.严重影响我方使用得0分． | | | | | |  | | |
| 应急能力 | 15 |  | | 1．能及时回应并满足应急采购得满分；2．未能满足应急采购的视情节轻重扣1-3分。 | | | | | |  | | |
| 合计得分 | 100 |  | | 80分以下为不合格；80-95  分合格；95分以上为优秀 | | | | 等级评定 | | | |  |
| 意见或建议 |  | | | | | | | | | | | |
| 考核人员签字 |  | | | | | 日期 | 年 月 日 | | | | | |
| 科室负责人签字 |  | | | | | 日期 | 年 月 日 | | | | | |

**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水果、零食零售供货商**

**年度考核评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货商名称 |  | | | | |
| 法人 |  | | 性质 | |  |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供应品种 | □水果、零食 □其他类别 | | | | |
| 资质情况 |  | 是否符合资质要求 | | |  |
| 供应商综合能力考核 | | | | | |
| 考核项目 | 分值 | 考核得分 | | 扣分原因 | |
| 商品质量 | 40 |  | |  | |
| 商品价格 | 25 |  | |  | |
| 服务态度 | 15 |  | |  | |
| 供应能力 | 10 |  | |  | |
| 商业信誉 | 10 |  | |  | |
| 合计得分 | |  | | | |
| 考核等级 | |  | 80分以下为不合格；80-95  分合格；95分以上为优秀 | | |
| 考核组签字 |  | | | | |
| 考核日期 |  | | | | |

第四章 主要合同条款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 方：

乙 方：

**一、总则**

1．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成交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解决。

2．制定“合同主要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二、经营期限**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年度合同期满后，根据中标人在本年度内的诚信履约和综合考核情况，双方可协商续签下一年度承包合同,续签次数不超过两次（1+1+1）（采购人也有权选择重新组织采购）。

**三、经营区域**

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

**四、结算率、付款方式及其它费用**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后5日内，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 元，在项目履行完毕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2.在经营期内有违约行为或安全事故发生，乙方负相关的经济法律责任，甲方可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违约金。

3.采购人和中标人每月结算一次，结算日为每月的25号。只结算通过食堂就餐卡消费购物的费用，结算率为中标结算率；其他支付方式不予结算。

结算率为 。

4.乙方承诺只在本次招标的经营区域内，为甲方提供凭机关食堂就餐卡消费服务，就餐卡消费不得向外扩展（比如兑换购物卡、消费券、代金券、提货券或各种类型电子券），否则费用和乙方不予结算。食堂就餐卡刷卡机采购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只能安装在本次招标的经营区域内。

5.结算时，乙方需提供正规发票

**五、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对水果供应区经营活动的监督，对乙方违反规定的经营活动进行处理。

2、甲方提供经营场所，工作人员的住宿由乙方自行解决。

3、甲方要求乙方以合理的价格、优质的服务开展营业，所有货物必须明码标价，售价不高于承包方在本地市场价或响应人所属自营店商品的价格。若水果供应区售价超市场价的，每发现一起，在结算率的基础上，扣罚结算款1000元；超过三起以上甲方有权取消其经营权。（需结算小票或发票；实物或照片）

4、甲方定期在职工中对水果供应区的服务质量、出售价格、卫生情况等方面进行书面测评，若综合测评基本满意率（满意及基本满意率之和）连续2次低于80%的，甲方有权中止合同。

**六、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自行办理卫生许可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等相关证件，并负责水果供应区工作人员的聘用及相关社会保险的办理，工作人员需持有健康证，乙方及有关工作人员身体状况、个人卫生必须符合卫生防疫部门对从事食品行业人员的要求，乙方所有工作人员必须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及甲方的规章制度。乙方招聘员工要向食堂管理办公室提供有效健康证、身份证复印件、近期1寸照片2张。

2.乙方的货源必须按“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规进行索证，出售的食品应根据相关部门的不同阶段的要求，具有“SC”市场准入标志。并将索取的相关资料及进货单定期上交机关食堂管理办公室备案。

3、乙方负责水果供应区经营活动，柜台及货架等设施由乙方自行提供，各水果供应区所发生的所有债权、债务由乙方负全责。各水果供应区内物品的保管，防火、防盗工作由乙方负全责。

4、乙方可根据经营需要对经营场所进行必要的装修，在装修前应将装修方案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不得改变房屋结构，所需费用乙方自理，合同期满后，装修部分乙方自行处理，如要拆除，应恢复房屋原结构。

5、经营范围：销售范围主要以水果、零食为主，要求品类丰富，满足机关干部的采购需求，质量标准根据国家现行有关标准执行，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应的食品类商品须在有效保质期内，必须要有产品合格证，食品类还要有卫生许可证、SC认证等证件或标识；不允许经营有毒、有害、放射性、噪音、污染环境等影响职工身体健康的项目。

6、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经营，负责各水果供应区周边的环境卫生包干区的保洁工作，出售物品的包装物及由此产生的垃圾应自行处理。

7、容易影响环境卫生的食品不得经营。

8、如甲方需乙方在供货区设立“扶贫消费专柜”或“农副产品推广专柜”的，乙方须积极配合。

9、乙方须按月足额缴纳经营期间产生的水电费。

10、乙方经营期间须服从行政中心安保制度和规定。

**七、违约责任**

1、如果乙方经营发生困难无法履行合同，应提前两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并重新招标后方可停业，否则将视为违约，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赔偿给甲方。

2、乙方经营要合法合理，甲方有权监督各水果供应区价格、质量，乙方要保证各种经营物品的质量，所有物品应从正规厂家进货，发现有抬高价格、以次充好等欺诈行为，一经查实，每次处1000元的罚款，当场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取，乙方应当在甲方通知扣取履约保证金后7日内将保证金补足，逾期不足的责任将由乙方自行承担。报送进货单须实事求是，若发现欺瞒行为，甲方将处罚款2000元 。

3、严禁出售“三无”食品及变质、过期食品，检查发现有经营劣质物品、“三无”产品、变质、过期食品的，除销毁物品外，一经查实，每次处1000元的罚款，当场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取，乙方应当在甲方通知扣取履约保证金后7日内将保证金补足，逾期不足的责任将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出售物品被卫生监督、工商、质量监督等部门查处的，甲方有权中止合同，乙方一切损失自负。

4、乙方必须维护单位环境卫生，保持各水果供应区周围的清洁卫生，有瓜皮果壳、纸袋、塑料袋、饮料盒等应及时处理。单位相关部门检查后认为不合格时应及时整改。

5、乙方要管理好各水果供应区工作人员，持证（健康证）上岗，不做违法乱纪，违反规章制度之事，不得在单位内从事黄赌毒等非法活动，甲方认为不合格的人员应无条件辞退。

6、如在服务期出现有关产品质量、产品价格或服务态度的投诉，一经查实，每次处1000元的罚款，当场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取，乙方应当在甲方通知扣取履约保证金后7日内将保证金补足，逾期不足的责任将由乙方自行承担。

7、乙方必须执行机关食堂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机关食堂管理人员的管理。当发生第六条第2项、第3项或第6项任一条款三次处罚时，将立即终止本次服务合同。

8、职工在食用机关各水果供应区食品，一旦发生食物中毒事件，由乙方负责中毒者一切费用，甲方有权中止合同，押金及乙方提供的一切设施归甲方所有。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行政法规处罚及相应的民事、刑事责任。

**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九、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对于因本合同而产生的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自愿接受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鉴证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鉴证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单位） ：         乙方（成交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地 址：             地 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约地址：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鉴证方（公章）：

鉴 证 人： 联系电话：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响应人自拟

**正本或副本**

资格证明文件

## 

项目名称：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水果、零食零售经营权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ZFSCG-K202531

响应方名称： （盖公章）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 磋商响应函

二、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为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格式附后）

五、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一、磋商响应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 （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采购编号）】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响应人全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联系电话：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响应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注：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是 （单位名称）的法人代表，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被授权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在职员工）为全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磋商、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响应人全称（盖公章）

日 期：

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

**五、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正本或副本**

技术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水果、零食零售经营权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ZFSCG-K202531

响应方名称： （盖公章）

**年 月 日**

**技术商务文件目录**

一、采购项目供应商技术商务评分索引表

二、项目实施方案

三、质量保障措施

四、安全保障措施

五、售后服务

六、合理化建议

七、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一、采购项目供应商技术商务评分索引表**

响应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 | 自评分 | 页码索引 |
| 1 | 项目实施  方案 | 总体实施方案：根据响应人总体实施方案（包含运行方案、管理方针、管理目标、仓储管理以及针对本系统的特殊性对服务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难点重点问题进行分析及提出解决对策等）及措施的严密性、科学性，以及是否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等进行打分0-10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0分 |  |  |
| 配送方案：根据响应人经营场所及配送仓库的地点离采购人直线距离的远近（响应人需提供经营场所房产证明或租赁证明）以及配送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等进行打分0-10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0分 |  |  |
| 应急实施方案：根据响应人拟投入本标项的应急配送预案（临时突发性特殊采购、急件采购、大宗采购）、反应时间、应急配送人员技术能力、服务保障、食品安全事故等应急方案等进行打分0-8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8分 |  |  |
| 2 | 质量保障  措施 | 根据投标货物的进货来源、加工、包装、储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障及食品安全措施的严密性、科学性等进行打分，0-10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0分 |  |  |
| 3 | 安全保障  措施 | 拟指派服务人员中，持有健康证（有效期内）的每人次得1分，最高2分。  **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和健康证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0-2分 |  |  |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配送、验货方案及食品配送质量、数量、品种、进货渠道等方面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由评委进行酌情打分，0-6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6分 |  |  |
| 4 | 售后服务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详细的服务措施；服务力量；提出的问题能否及时有效的提出解决方案；是否有稳定、专业、可靠的后续服务队伍；发现问题的响应时间等进行打分，0-8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8分 |  |  |
|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恶劣天气、配送人员及车辆突发状况、食品安全卫生事故预防等情况如何补救方案进行打分，0-8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8分 |  |  |
| 售后服务网点：根据响应人拟投入本标项提供售后服务网点情况进行综合评价酌情给分0-5分。 | 0-5分 |  |  |
| 5 | 合理化建议 |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合理化建议，每提供一条得1分，最高得3分。 | 0-3分 |  |  |
| 合 计 | | | 0-70分 |  |  |

**二、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三、质量保障措施（格式自拟）**

**四、安全保障措施（格式自拟）**

**五、售后服务（格式自拟）**

**六、合理化建议**

**七、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正本或副本**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开化县机关事务保障中心食堂水果、零食零售经营权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ZFSCG-K202531

响应方名称：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一、响应函

二、响应一览表

三、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一、响 应 函**

致：

根据贵方 项目的磋商文件（项目编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响应人的名称），提交的响应文件包含以下内容：

（1）资格证明文件；

（2）技术商务文件；

（3）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们承担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阅读全部磋商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或误解的权利。

4、我们同意在响应人须知规定的截止日期起遵循本磋商文件，并在响应标人须知规定的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与本次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编：

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响应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二、响应一览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结算率 | 大写： 百分之 ，小写： ％（保留两位小数）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响应人全称（盖公章）：

日 期：

**三、响应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